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监管规定，现将本公司与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系”）从事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七届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给予“国投系”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6.7735 亿元，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债券投资（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定向工具、ABS、公司债、企业债等我行认可的城投债品种）等，有效期限一年，在总额度内，集团内成员可以调剂使用。

二、交易对手情况

1、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 8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36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广益路 819 号 1301 室，法定代表人李建国，经营范围：受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授权从事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股权投资，投资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嘉兴市城市投资

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份，嘉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3127%股份。

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嘉兴市嘉国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份，嘉兴市嘉国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8495%股份。因此认定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及其子公司、孙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嘉兴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嘉兴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 9 月 21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7933.44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凌公塘路 2557 号，法定代表人韩一峰，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公共交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客运：客运公交（地级城市内公共汽车）；机动车维修：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三类机动车维修（车辆装潢（蓬布、坐垫及内饰））；汽车出租，汽车零部件零售，承办国内公交车身、候车站（亭）、路牌媒介的广告业务；电子计算机应用技术咨询与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嘉兴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为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直接股东是嘉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浙江长三角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浙江长三角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10月9日，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江南新天地商业中心4幢233室，法定代表人周益峰，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浙江长三角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通过嘉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浙江长三

角城建有限公司、嘉兴交通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浙江长三角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01%股份。

4、嘉兴湘城市政园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嘉兴湘城市政园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30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湘家荡旅游度假区内，法定代表人姜卫华，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园艺产品种植；林业产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嘉兴湘城市政园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直接股东是嘉兴市湘家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嘉兴市有轨电车开发有限公司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嘉兴市有轨电车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经济开发区南湖大道 902 号 2 幢 1 楼 105 室，法定代表人栾

志刚，经营范围：有轨电车项目运营、开发和综合利用；城市有轨电车工程的建设；有轨电车站场及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道路养护；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嘉兴市有轨电车开发有限公司为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直接股东是嘉兴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5 月 8 日，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11274.25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经济开发区南湖大道 902 号 1 幢 3 楼 310 室，法定代表人柏卫东，经营范围：高等级公路建设、投资、管理及公路沿线配套设施和房地产开发项目（有关建设开发项目凭许可证经营）；受嘉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嘉通集团）委托收储开发嘉通集团已取得的土地；房屋建设工程的建设投资、管理；市政道路、桥梁工程的建设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由嘉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86.7227% 的股份，嘉兴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为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同时也为本公司非主要股东，持有本公司

1.7232%股份。

7、嘉兴市废旧商品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嘉兴市废旧商品回收利用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8月9日，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72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嘉兴市岗山路1118号1幢4楼，法定代表人邱利军，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固体废物治理；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装卸搬运；金属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环境保护监测；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二手日用百货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报废电动汽车回收拆解；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嘉兴市废旧商品回收利用有限公司被嘉兴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5.5556%股份，嘉兴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被浙江嘉兴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有87.67%股份。

8、嘉兴市国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嘉兴市国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注册资本金 100 万，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七星街道东至双溪路、南至规划东塔路、西至规划东塔路、北至沪杭铁路，法定代表人李亮，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公共交通；道路旅客运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广告制作；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嘉兴市国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嘉兴市国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嘉兴市国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嘉兴市高等级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86.7227% 的占股股东为嘉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嘉兴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为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9、浙江长三角规划设计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浙江长三角规划设计研究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金融大厦 1 幢办 C1401，法定代表人张玉明，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咨询策划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

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人防工程设计；市政设施管理；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保温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城市公共交通；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浙江长三角规划设计研究咨询有限公司是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通过嘉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浙江长三角城建有限公司、嘉兴交通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浙江长三角规划设计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51.01%的股份。

10、嘉兴市湘家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嘉兴市湘家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5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嘉兴市南湖区七星镇湘家荡旅游度假区内江南新家园商铺 46-80 号，法定代表人吴任剑，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基础设施建设；

旅游资源开发；资产经营管理；物业服务。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嘉兴市湘家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11、嘉兴市东部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嘉兴市东部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07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嘉兴市南湖区七星镇湘家荡旅游度假区内江南新家园商铺 46-80 号，法定代表人陆明，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游览景区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休闲观光活动；土地整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嘉兴市东部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是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直接股东是嘉兴市湘家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嘉兴海视嘉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嘉兴海视嘉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桃园路 587 号中电科（嘉兴）智慧产业园

10 号楼 3 层 308 室，法定代表人孙惠祥，经营范围：从事云计算、大数据、智慧城市、物联网、信息、网络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智慧城市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网络工程施工；互联网信息服务；展览、展示、会务服务；实业投资；销售：电脑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除专控）、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停车场设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我行的关联关系

嘉兴海视嘉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为嘉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兴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嘉兴海视嘉安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60% 股份。

三、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产业系”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授信条件不优于非关联方的其他客户的同类授信。遵循《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5.0 版，2022 年）》《嘉兴银行商业汇票承兑管理办法（3.0 版，2022 年）》、《嘉兴银行商业汇票贴现业务操作规程（3.0 版，2022 年）》、《嘉兴银行国内信用证业务管理办法（2.0 版，2019 年）》等相关规定。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当前本公司与“国投系”拟开展的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6.7735 亿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比例为 11.15%，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五、相关会议决议

（一）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对本公司与“国投系”2023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会议认为该笔关联交易操作合规、定价公允并具有必要性，同意上报董事会审批。

（二）董事会会议审批决议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对“国投系”2023 年度 16.7735 亿元预计额度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经会议决议，同意与“国投系”开展预计额度为 16.7735 亿元的重大关联交易，额度有效期限一年。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公司五名独立董事对本公司与“国投系”关联交易业务的合规性、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出具了事前书面意见。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与关联方实际业务经营发展需要相匹配，为公司业务政策允许范围内的正常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或监管套利以及侵害公司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7 日